

**乌鲁木齐市新市区人民法院 2022 年度部门
决算
公开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 (二) 政府采购情况
 - (三)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一、预算绩效的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部门决算报表（见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乌鲁木齐市新市区人民法院是国家审判机关，负责审理本辖区各类案件，推进依法治区工作。

（一）对区人民代表大会和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并接受其监督。

（二）依法向区人民代表大会和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提出议案。

（三）依法审判法律规定由区人民法院管辖的刑事、民事、行政等案件。

（四）依法执行由区法院管辖的已发生法律效力判决、裁定以及国家行政机关依法申请执行的案件。

（五）依法审判法律规定一审终审的案件。

（六）受理申诉和再审申请，对其中确有错误的，依照审判监督程序进行再审。

（七）依法审判由市人民检察院按照审判监督程序提出的抗诉案件。

（八）依法对本辖区的人民调解工作和社会调解工作进行指导或确认。

（九）针对案件审理中发现的问题提出司法建议。

（十）按照权限管理法官和其他工作人员，管理属于法院机关的国有资产。

（十一）在审判工作中宣传法制，教育公民自觉遵守宪法、法律。

（十二）承办上级交办和其他应由区人民法院负责的工作。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乌鲁木齐新市区人民法院 2022 年度，实有人数 170 人，其中：在职人员 169 人，离休人员 0 人，退休人员 1 人。

从部门决算单位构成看，乌鲁木齐市新市区人民法院部门决算包括：乌鲁木齐市新市区人民法院决算。单位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 11 个处室，分别是：审判部门 8 个：立案庭（诉讼服务中心）、刑事审判庭、民事审判一庭、民事审判二庭、行政审判庭（综合审判庭）、审判管理办公室（研究室）、执行局、安宁渠法庭。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入总计 4883.12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合计 4685.72 万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197.40 万元。收入总计与上年相比，减少 680.06 万元，下降 12.22%，主要原因是：减少员额法官奖励性绩效。

本年支出总计 4883.12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合计 4871.74 万元，结余分配 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11.38 万元。支出总计与上年相比，减少 680.06 万元，下降 12.22%，主要原因是：减少员额法官奖励性绩效，访惠聚工作经费，上级专项资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本年收入 4685.72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3222.73 万元，占 68.78%；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1462.98 万元，占 31.22%。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本年支出 4871.7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329.77 万元，占 88.88%；项目支出 541.97 万元，占 11.12%；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3420.14 万元，其中：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97.40 万元，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3222.73 万元。财政拨款收入总计与上年相比，减少 2143.04 万元，下降 38.52%，主要原因是：减少员额法官奖励性绩效，访惠聚工作经费，上级专项资金，司法审计经费等。

财政拨款支出总计 3420.14 万元，其中：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15 万元，财政拨款本年支出 3419.98 万元。财政拨款支出总计与上年相比，减少 2143.04 万元，下降 38.52%，主要原因是：减少员额法官奖励性绩效，访惠聚工作经费，上级专项资金，司法审计经费等。

与年初预算数相比情况：财政拨款收入总计年初预算数 2767.32 万元，决算数 3420.14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23.59%，主要原因是：增加员额法官奖励性绩效，上级专项资金。财政拨款支出总计年初预算数 2767.32 万元，决算数 3420.14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23.59%，主要原因是：增加员额法官奖励性绩效，上级专项资金。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419.98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70.20%，与上年相比，减少 1938.87 万元，下降 36.18%，主要原因是：减少员额法官奖励性绩效，访惠聚工作经费，上级专项资金，司法审计经费等。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1. 公共安全支出(类) 3171.36 万元，占 92.73%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248.62 万元，占 7.27%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 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行政运行(项)：支出决算数为 2881.29 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 314.14 万元，下降 9.83%，主要原因是：减少办公费、印刷费、委托业务费、其他交通费。

2. 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其他法院支出(项)：支出决算数为 290.07 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 1377.73 万元，下降 82.61%，主要原因是减少员额法官奖励性绩效，司法审计经费。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支出决算数为 0.38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0.38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上年未安排资金。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数为 225.44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5.18 万元，增长 2.35%，主要原因是增加新招录人员。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数为 22.80 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 12.30 万元，下降 35.04%，主要原因是职业年金坐实人数减少。

6. 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支出决算数为 0 万元, 比上年决算减少 3.31 万元, 下降 100.00%, 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未安排此项预算。

7. 公共安全支出(类)其他公共安全支出(款)其他公共安全支出(项): 支出决算数为 0 万元, 比上年决算减少 230.88 万元, 下降 100.00%, 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未安排此项预算。

8. 其他支出(类)其他支出(款)其他支出(项): 支出决算数为 0 万元, 比上年决算减少 6.08 万元, 下降 100.00%, 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未安排此项预算。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3129.91 万元, 其中:

人员经费 2800.22 万元, 包括: 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 329.69 万元, 包括: 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1.5万元，比上年增加0.50万元，增长50%，主要原因是：车辆燃油费增加。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占0%，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因公出国（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1.5万元，占100%，比上年增加0.5万元，增长50%，主要原因是：车辆燃油费增加；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占0%，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公务接待支出费。具体情况如下：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开支内容包括我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费。单位全年安排的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因公出国（境）0人次。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1.5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5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开支内容包括车辆燃油费。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保有量应1辆。

公务接待费0万元，开支内容包括我单位无公务接待费。单位全年安排的国内公务接待0批次，0人次。

与全年预算数相比情况：“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数5.2万元，决算数1.5万元，预决算差异率-71.15%，主要原因是：车辆维修费和燃油费减少。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数0万元，决算数0万元，预决算差异率0%，主要

原因是：我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全年预算数 0 万元，决算数 0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公务用车运行费全年预算数 5.2 万元，决算数 1.5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71.15%，主要原因是：车辆维修费和燃油费减少；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数 0 万元，决算数 0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公务接待费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我单位本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为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我单位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为空表。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2 年度乌鲁木齐市新市区人民法院（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329.69 万元，比上年减少 20.69 万元，下降 5.91%，主要原因是：办公费、印刷费减少。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2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97.42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63.29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34.13 万元。

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91.16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93.57%，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79.7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81.81%。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固定资产原值 7280.16 万元，房屋 15584.68 平方米，价值 4117.34 万元。车辆 40 辆，价值 803.15 万元，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2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38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我单位无其他用车；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十一、预算绩效的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 2022 年度开展预算绩效评价项目 2 个，全年预算数 4883.12 万元，全年执行数 4871.74 万元。预算绩效管理取得的成效：一是严格按照预算执行；二是认真监控预算绩效执行进度。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做好事前绩效评估；二是绩效目标三级指标中的数量指标设置较少。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加强对项目实施单

位的指导和培训工作；二是程序公正，结果公开。根据乌财行[2022]73号《关于基层法院、检察院上解事项的通知》2022年4月机构改革，我单位2022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不予公开。

第三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同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之外取得的收入。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发生的用非财政预算资金对附属单位的补助支出。

“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机关运行经费：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第四部分 部门决算报表（见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